

文艺创作规律学术讨论会观点简述

武汉大学中文系受全国毛泽东文艺思想研究会委托,于1984年10月29日至11月3日在武汉召开了全国性的文艺创作规律学术讨论会。著名老作家姚雪垠同志从北京发来了热情洋溢的贺信,信中写道:“你们召开的会议,十分有意义,必将会对目前文艺创作的新形势起推动作用。”大会收到学术论文四十余篇,专著一部。会上对文艺创作规律,特别是对文艺创作方法问题,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讨论。到会的同志本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精神,畅所欲言,各抒己见。现将代表们的发言和论文观点简述如下:

一、关于文艺创作规律问题。一种观点认为,所谓文艺创作规律,是指文艺创作过程中普遍现象的本质联系。要正确地认识创作规律,必须把整个创作过程中各个规律作为一个互相联系的整体,一个复杂的规律群去理解,还要把它们放在运动中进行辩证的考察,以避免简单化,绝对化。因为各个创作规律,都必须在创作过程中密切配合,才能充分发挥各自的特殊作用。随着社会生活日新月异的变化和丰富,创作规律还会不断完善和发展。因此,应该注意去认识和发现新的规律。另一种观点认为,文艺创作应遵从艺术规律,但是,规律没有现存的,要靠自己去发现,因为艺术的感性特征要求作家亲自去感受。如果一个作家的生活底子薄,对事物的内在规律性感受不深,任凭他知道多少创作规律,也难于写出好作品来。所以,关在书斋里驰骋想象,是不行的。再一种观点认为,总结前人的创作经验,是可以发现某些客观规律的,掌握了规律对于提高创作质量,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比如,寓理于情、情理统一是文艺创作的普遍规律。那种排斥情感在创作过程中的激发作用,或忽视理智在创作过程中的认识作用,都会给创作造成极大的危害。因此,创作过程中必须要处理好“情”与“理”的微妙关系,要重视它们之间的交互作用,即它们交织、融合在一起,互相发生促进作用,以情寓理,以理制情,使真情实感与真理智慧

统一在艺术形象之中;情趣和理趣融为一体,构成艺术美的完整体系。

二、关于创作方法的质的规定性问题。对于什么是创作方法,它有什么质的规定性,会上讨论得最热烈。一种观点认为,创作方法是作家在世界观的指导下,为适应艺术地反映客观世界、主客世界的特定要求,而用以处理素材、创造形象的基本方式方法。这样表述,一方面明确表现了世界观对创作的指导和制约作用,另一方面也体现了文艺是社会生活的形象反映这个基本特征;同时,还注意到了作家、艺术家在艺术地反映生活时,有的侧重于客观世界的真实写照,有的偏重于主观世界的充分抒发,有的对主、客观世界重在间接表现而非直接表现等情况,这就把现实主义、浪漫主义和象征主义等基本创作方法之间异中有同与同中有异的辩证关系也都概括进去了。另一种观点认为,创作方法的美学特征是:艺术家感受、认识、追求现实美,以及形成审美意象,寻找物化形式,进行自由创造的总的指导原则。这样给创作方法下定义,可以适用于传统的再现型艺术,表现型艺术,以及更为复杂的古代艺术,也适用于其他有某些审美价值的艺术。再一种观点认为,创作方法就是作家、艺术家以艺术形象概括、传达对客观世界的审美体验的一定途径和方法,以及相应采用的一定表现手法。这样下定义,为的是从方法论的意义上将哲学方法与艺术方法更明确地区别开来;同时明确创作方法适用的范畴和所要达到的目标,也突出了作家、艺术家的创作个性对方法进行选择、创造的重要意义。

三、关于进步创作方法体现创作规律问题。对于进步创作方法是否体现了创作规律,存在着分歧意见。一种意见认为,研究创作方法不能就方法研究方法,而应该以创作实践为出发点,从创作规律的高度来研究它。这样站得高,看得远,就可以发现某些带规律性的东西。文学史上的两大潮流——现实主义和积极浪漫主义,都有其规律可寻,因此可以说,先进的创作方法是创作规律的特殊体现,而

落后的创作方法则基本上违背创作规律。比如，现实主义和积极浪漫主义，就是创作规律的特殊体现，一个侧重于现实的剖析和描绘，另一个侧重于把现实升华到理想来表现，它们都创作出了许多艺术明珠。那些违背创作规律的创作方法，比如形式主义、说教主义和颓废主义等，只能产生一些公式化、概念化和消极颓废的东西。另一种意见认为，创作方法就是方法，不少教科书和一些文章的表述中，都带上世界观或艺术观，原则和方法等，不够确切。所谓创作方法就是作家、艺术家表现生活的方式、手法。创作方法怎么会是作家、艺术家认识生活的原则呢？因为方法是不能达到认识的，也无法体现出规律。再一种意见认为，创作方法是物我交流过程，主客观统一过程，既有个认识和反映现实的原则问题，也有个表现现实的方法问题，并且有作家群和艺术作品群作为实践基础，显然是创作规律的某种体现。这里的“原则”和“方法”怎样联系起来？这要从三个互相联系的层次来理解：第一，作为创作原则的创作方法是世界观的一部分，因此就有个认识原则问题；第二，作为反映生活原则的创作方法，体现作家的艺术审美观；第三，根据艺术地反映生活的需要，形成相适应的常用表现手法。原则和手法的密切配合，才能发生艺术效果。

四、关于“两结合”创作方法的实践性和科学性。多数同志认为，“两结合”创作方法同革命现实主义、革命浪漫主义一样，也体现了独特的创作规律，不仅在中外文艺史上，有大量现实主义和积极浪漫主义相结合的艺术珍品，而且在无产阶级社会主义文艺史上，也有许多革命现实主义和革命浪漫主义相结合的艺术明珠，这说明它是艺术实践的历史总结。同时，中外文艺理论家、批评家都早已发现了现实主义和积极浪漫主义、革命现实主义和革命浪漫主义相结合的普遍现象，并作了较科学的论述。从理论上讲，革命现实主义和革命浪漫主义是可以结合的，道理很简单，正由于它们有质的不同才能结合，也正由于它们有本质上的相同之处才能

结合。“结合”就是互相吸取，互相渗透的意思，“结合”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两结合”精神不仅在创作上体现了创作规律，具有艺术的实践性和理论的科学性，而且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四化”建设中，也是不可缺少的思想原则。可以断言，改革家没有“两结合”的精神，就无法改革。也有少数同志认为，将“两结合”作为一种新的创作方法来解释，是不符合毛泽东、周恩来同志的初衷和本意的。中外文艺史上很难找到真正“两结合”的作品。那些通常被指为“两结合”的作品，实际上或者是现实主义之作，或者是浪漫主义之作，只不过渗入了另一种创作方法的某些因素而已。这些因素之所以应当被理解为“渗入”，而不能被理解为“结合”，就是由于它并不能影响和改变整部作品的形象体系。

五、关于社会主义文艺创作方法的多样化问题。一种观点认为，文艺创作是有规律可寻的，但是，什么是基本规律？那就是现实主义。只有现实主义，才能称得上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规律。革命现实主义也可以表现理想，因而可以包括革命浪漫主义和“两结合”创作方法。可以说，人类文艺史上的优秀作品，从根本上来讲都是现实主义的。凡是反现实主义的作品，都是违背文艺创作的基本规律的。另一种观点认为，决不能把一切进步文学一律归入现实主义，在今天也不能把一切成功之作都视为革命现实主义作品，似乎就根本没有革命浪漫主义的作品存在。事实上，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本来早就被运用着。在今天，创作方法事实上也是多种多样的，有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或称革命现实主义，有革命浪漫主义和“两结合”，也有象征主义等，都可以反映社会主义的伟大时代。应当提倡社会主义文艺创作方法的多样化，这样才符合艺术繁荣和发展的规律，才有利于多方面、多种形式地表现纷纭复杂的大千世界，才有利于发挥作家的艺术才能，培养不同的创作个性，形成独特的创作风格，因而才能广泛地满足社会多方面的审美需要。

（罗佳松）